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18-045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北洋	股票代码	0023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荣波	康志伟	
办公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 126 号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 126 号	
电话	0631-5675777	0631-5675777	
电子信箱	snbc@newbeiyang.com	snbc@newbeiya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51,616,303.62	790,315,876.22	4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638,287.04	134,222,909.20	3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9,772,127.26	129,996,512.16	3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8,670.78	218,741,037.10	-100.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1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1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7%	5.46%	0.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76,797,148.43	4,054,596,544.18	1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92,421,639.07	2,576,276,580.52	16.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4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3%	92,738,540	10,479,740	质押	39,300,000
石河子联众利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1%	63,954,415	0	质押	28,030,000
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3%	41,481,473	4,680,273	质押	20,100,000
丛强滋	境内自然人	4.28%	28,519,407	21,389,555	质押	7,000,00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1%	22,005,269	0		
门洪强	境内自然人	2.32%	15,443,317	0	质押	7,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10,406,01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4%	8,232,50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8,157,358	0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7,052,98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均受威海市国资委控制，合计持有公司 134,220,01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0.16%；门洪强为石河子联众利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执行董事，石河子联众利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门洪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79,397,73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93%。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新的发展战略规划，加快完善业务布局和业务结构调整，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共实现营业收入11.52亿元，同比增长45.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亿元，同比增长30.11%。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

1、着力开拓金融、物流、新零售三大战略新兴业务

金融业务方面，积极把握国内“银行网点智能化转型”的趋势和“金标”实施推广的政策契机，加快完善金融业务布局，公司金融业务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完成了新一代票据模块的开发和存单功能模块的优化升级，现金鉴别模块、现金柜员机(TCR)开发进展顺利；完成了智慧柜员机(STM)、多功能存取款一体机(CTM)等标准品的开发，加快了配套银行软件平台的开发拓展，形成了软硬件一揽子解决方案，上半年已在部分银行实现了应用推广；纸币清分机、硬币兑换机等产品均首批通过“金标”测试，相关产品线得到了进一步的丰富完善，为下半年各大银行的招标采购打下良好基础。此外积极发掘海外新兴市场金融产品的业务机会，助推公司金融业务海外市场的突破。

物流业务方面，密切跟进和把握物流行业快速增长的机遇，稳步提升末端配送环节的市场份额，着重加大物流信息化和自动化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市场开拓。信息化方面，面单打印机、便携打印机保持稳定增长，完成新一代便携计泡机的研发，并实现试点应用；自动化方面，全自动分拣解决方案已开始物流网点推广，进一步加快自动分拣相关产品技术的研制开发，为后续物流自动化业务的规模增长奠定基础；末端配送方面，与既有战略大客户的合作规模保持较快增长，并持续拓展专业柜领域市场，同时积极挖掘新的战略大客户合作需求，成功入围其供应商体系，此外物流柜合同维保收入也实现稳定增长。

新零售业务方面，密切跟踪新零售行业的发展趋势，围绕市场应用需求，着重加快了新零售系列产品的研制开发，初步构建形成智能微超、零售自提柜、智能货柜等产品线；同时围绕目标客户加大市场开拓，深挖重点项目的落地，部分新零售产品实现批量销售，公司提供给多个国内外客户新零售重点产品的测试、试用进展顺利，有望在下半年逐步形成批量销售；此外，着重加大投入和管理改进，新零售产品的规模化生产和交付能力也显著提升，为公司后续新零售业务的快速扩充打下基础。

2、积极挖掘传统行业创新业务机会

渠道分销业务，国内市场持续推进渠道扁平化，搭建完善电商平台，线上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海外市场也加大线上平台推广力度，在巩固既有客户业务合作的基础上，重点开拓了巴西、印度等市场的渠道，在上半年国际贸易形势严峻复杂的情况下，海外市场销售规模仍保持平稳。此外，上半年公司围绕社保、医疗、电子政务等细分行业，积极调研行业趋势及痛点，发掘新的创新业务机会，也取得了一定成效。

3、加快金融、物流和新零售相关战略新兴业务技术和产品研发

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共计1.41亿元，同比增长32.64%，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12.24%。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及产品技术路标规划，着重加大了金融、物流、新零售三个业务方向上相关前瞻性技术、关键技术的研发以及重点新产品的的设计开发。在金融业务方面，主要围绕银行网点转型系列产品及关键模块开展研发工作，主要进行了多功能存取款一体机、现金柜员机及智慧柜员机标准品的产品开发及验证工作，同时加快银行软件平台、核心算法等关键技术的研发；在物流业务方面，完成了环型交叉带分拣产品的开发工作，同时围绕识别、自动化等环节进行了多项关键技术的研究；在新零售业务方面，主要完成了冷链/非冷链智能微超、海外自动售货机产品的开发及验证工作，同时基于未来新零售应用，进行了识别、软件算法等关键技术的研究。

4、组织模式不断优化完善，关键能力进一步提升

上半年，公司持续推进“小前端、大平台、富生态”组织模式的优化完善，促进各支撑平台向客户端前移，贴近市场，为销售业务前端提供更有力的支撑；继续加大技术创新能力提升，加快研发人员招聘和补充，系统集成研发中心人员规模超过160人，新建的西安研发分部设立不满一年人员规模近100人；针对智能终端产品制造的瓶颈工序和环节，一方面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另一方面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产能扩充，进一步提升了智能终端产品规模化交付能力；系统推进成本管理优化工

作，在各环节提升公司运营管控能力和效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5月31日公司子公司威海新北洋荣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子公司鞍山搏纵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完成对其吸收合并。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丛强滋

2018年8月17日